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莊雅馨
電話：03-5216121#552
電子信箱：010343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內湖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1014882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376580000A_1110148822_ATTACH1.pdf、
376580000A_1110148822_ATTACH2.pdf、376580000A_1110148822_ATTACH3.pdf)

主旨：訂定「新竹市政府職場霸凌防治申訴及調查處理要點」，
並自中華民國111年9月28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檢送「新竹市政府職場霸凌防治申訴及調查處理要點」全
文、總說明及逐條說明各1份。

正本：新竹市政府各處暨所屬機關學校(本府人事處除外)

副本：本府行政處(法制科)(含附件)、人事處(含附件)



人事室 111/09/30 11:43



1110004585

有附件